关于深入开展《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学习贯彻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学习贯彻教育部《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（以下简称《十项准则》），持续深化我校师德师风建设，建成一支思想政治素质过硬、师德师风素养优良的“四有”好老师队伍，根据教育部工作部署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现就深入开展《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学习贯彻工作安排如下，请遵照落实。

一、工作主要内容及推进安排

项目	主要内容	完成时间	责任主体	考核观测
（一）切实开展学习教育	1. 习近平总书记对广大教师提出的“三个牢固树立”“四有”好老师、“四个引路人”“四个相统一”“六要”等新时代师德要求 2.《十项准则》《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》 3.《教育部等七部门印发<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>的通知》（教师[2019]10号）、《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》（教师[2018]17号） 4.《关于印发<中国矿业大学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意见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（中矿委[2019]30号）	2021年4-5月	院长、院党委书记	学院开展全体教师学习教育大会的记录、新闻报道等
（二）强化师德氛围营造	充分利用本单位室内外电子显示屏、网站、宣传栏、工作QQ群、微信群等广泛宣传《十项准则》，进行常态化提醒提示，营造教职工“践行行为	2021年全年	教师思政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联络员	工作截屏或宣传照片

	准则、守正师德师风”的浓厚氛围。			
（三）深入对标自查自纠	1.在切实开展学习教育的基础上，各基层单位（党支部、系、所等）组织教师对标《十项准则》中的具体要求，开展自我检查剖析，做到全员全覆盖，人人有体会、有表态。 2.对标《关于印发<中国矿业大学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意见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（中矿委[2019]30号）中的《中国矿业大学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》开展自我检查，做到人人应知应会，必会必做。	2021年6月前	基层单位（党支部、系、所等）负责人	基层单位会议教师发言记录、《十项准则》教师签字（存档）
（四）突出典型示范引领	结合学校各类先进典型的选树工作安排，积极选树本单位的师德师风先进典型，通过座谈会、报告会等形式发挥他们践行《十项准则》的示范引领作用。	2021年10月前	学院教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工作小组	学院工作新闻报道
（五）开展失范警示教育	对照《十项准则》梳理学院教师中存在的师德失范现象（或案例）和苗头性问题，结合教育部近期曝光的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，在全院范围开展警示教育。	1次/学期	院党委书记、院长	警示教育工作记录、新闻报道等
（六）加强关心帮扶引导	进一步掌握本单位教师队伍情况，对需要进行思想情绪沟通、职业发展支持、心理健康干预、“急难愁盼”解困的教职工及时进行交流，积极引导，表达关心关切，提供帮助帮扶。	2021年全年	院领导班子成员	工作记录
（七）完善师德建设制度	结合对《十项准则》的学习教育，系统梳理学院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中的制度漏洞和措施不足，按照上级工作部署和学校工作要求进一步补短板、强弱项、创特色，完善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制度机制。	2021年11月前	院党委书记、院长	学院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的系统性制度

二、工作开展要求

1.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

开展《十项准则》的学习宣传贯彻是教育部的统一部署，各学院要把此项任务作为重中之重纳入年度工作计划。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要履行师德师风建设的直接领导职责，协调领导班子成员各负其责，精心谋划好整体工作安排，切实组织好各项工作的推进实施。

2.强化协同，注重实效

学校教师工作指导委员会成员单位要与各学院加强沟通协同，为学院开展学习教育工作提供支持。学院要压实责任，层层抓学习、抓宣传、抓落实，把对《十项准则》的学习贯彻做实做细，使每一名教职工真学实学、学深学透，内化于心、外化于行。

3.加强宣传，形成效应

各学院要对学习贯彻工作进行广泛宣传，形成全院浓厚的学宣贯氛围，及时向学校教师工作指导委员会办公室反馈报送工作落实情况。党委教师工作部适时编发全校学习贯彻专题工作简报，形成全校学习《十项准则》、宣传《十项准则》、践行《十项准则》的常态效应。

各学院及时将工作落实情况报送至行健楼 A204 室。联系人：史云秋；联系电话 83593018；邮箱 dwjsgzb@cumt.edu.cn。

校教师工作指导委员会办公室

党委教师工作部

2021 年 4 月 25 日